

利通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利通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利通区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质效，按照自治区、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持续创新公开形式，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1954 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通过区政府网站、政府公报等平台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6 件，区政府（办）公文 49 件。开展政策解读 22 次，录制“政策公开讲”11 期，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21 场次，拓宽政策解读渠道，强化政策解读效果。全年办理“领导信箱”72 件，发布网站民意征集意见建议 12 次。

（二）依申请公开

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

档工作制度。2023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2件，均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答复。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继续做好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工作，公开利通区政府现行有效的11个行政规范性文件，对报请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公室发文的公文，明确公开属性、公开方式和解读方案。全年共梳理政府文件公开目录12期，区政府名义下发文件6个，区政府办公室名义下发文件43份，及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四）平台建设

持续优化网站建设，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增强群众对政府信息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主阵地作用，实现布局合理化、搜索智能化。采取日巡查、季通报等方式，促进政府信息规范公开。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不断强化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的宣传作用，加大对政务新媒体的监管力度，对难以保障、运行效率低下的政务新媒体进行关停整合。

（五）监督保障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要求。开展工作督导2次，不断压实政务公开主体责任。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建设，定期更新政务公开工作机构队伍备案信息，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衔接。不断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全年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1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8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13		
行政强制	160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317.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2	0	0	0	0	0	2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	0	0	0	0	0	1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2	0	0	0	0	0	2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4	2	0	0	6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区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也存在一定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策解读发布质量、政策咨询答复效果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重点领域信息更新不及时、质量不高等问题还比较明显；**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四是**培训力度不够，新上任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不精，工作衔接不顺畅，培训学习效果不佳。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监督考核，定期对工作落实情况开展核对检查，确保各单位责任落实到位。**二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加大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解读力度，优化解读方式，深化重点内容解读，采取多元化方式进行解读。**三是**进一步加大依申请公开办理指导力度。督促各单位规范落实依申请公开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全链条管理程序，努力提高全区依申请公开件办理质量。**四是**加强培训学习，定期更新政务公开工作机构队伍备案信息，掌握好工作衔接动态，通过组织召开业务培训会、一对一跟班学习等方式，落实好工作的部署调度与任务分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全面对照落实《2023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台账》各项工作任务。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围绕高质量发展推进信息公开。通过利通区政府网站发布“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政策法规、工作方案、典型案例、创新成果等相关内容，并持续更新。二是围绕政府自身建设推进信息公开。深化公共财政事权信息公开，围绕打造高标准高质量“阳光财政”，依法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扎实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利用利通区政府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预算/决算信息栏目发布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行政事业性收费及减税降费栏目动态更新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收费标准。同时及时发布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民生实事落实情况。

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一是规范政策集中发布。建立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归集和动态更新工作机制，动态更新我区行政规范性文件。二是扩大政策精准推送。推进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积极组织教育局、人社局、税务局、工信和商务局、发改局开展“政策礼包”“办事提醒”等服务，推动政策个性化、主动化供给。通过开展入企业开展常规工作时，进行惠企政策的宣传；印制各类政策宣传单，积极发挥社区网格员作用，将相关政策对社会公众进行宣传，实现“政策找人、政策

找企业”，将公开发布的行政文件正式版本会同解读材料通过“宁政通”或“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等渠道，主动推送给行业协会和产业园区；行业协会和产业园区根据企业实际需求，跑好政策推送“最后一公里”。**三是推行政策多元解读。**坚持“谁起草谁解读”，要求各文件起草单位解读材料要对政策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执行标准、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进行重点说明，完整、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通过利通区政府网站、“多彩利通”微信公众号发布《关于征集“政策公开讲”的主题意见的函》，征集“政策公开讲”的主题和内容。在政府网站开设“政策公开讲”栏目发布视频，方便群众随时查看。**四是探索政策沟通咨询。**建设政策解读专家库。积极完善政策问答库并持续更新内容，更新12345政务服务热线、政务服务中心政策问答库，做到准确、便民。在政务服务大厅安排专人负责政策咨询窗口，为办事人员提供政策咨询。

完善决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机制。一是**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开。**及时公开利通区本级重大行政事项，并要求各政府部门及时编制公开本单位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积极利用网站民意征集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同做到政策出台后时公开社会公众参与意见征集的情况。二是**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工作的具体要求，压实承办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办理时限，确保回复质量。统筹做好各类热线电话、领导信箱、

网络征集等政民互动渠道的日常维护，严格落实各渠道办理时限，规范做好留言选登。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平台，做好线上线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流程管理，确保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复议诉讼报备等关键节点。注重发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提示警示作用，以案促改，切实降低纠错率、败诉率。**三是深度推进政府开放。**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按照要求，9月集中组织政府开放活动，设置答疑、座谈、体验、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熟悉业务的领导干部现场解答、听取建议，有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管理和基层治理。2023年全年共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21场次。

完善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管理保障机制。一是**全面推进村务公开工作。**开发利通区村务公开小程序，推进村务公开事项数据化，将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民生事项统一纳入公示栏目，设置村务公开5方面31项内容，党务公开3项内容，财务公开9项内容，在各村设置村务公开栏、村务公开角，公开村务公开制度、流程，将各类涉及民生的政策宣传资料、《利通区政府公报》等归类公开，方便办事群众查阅。目前我区106个村村务公开实现全覆盖。二是**规范公开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定期开展政府网站全面监测，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苗头性问题及时进行反馈整改，引导解决。完成政府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规范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办理答复。持续做好利通区行政

机关网络工作群管理，切实纠正网络泄密失密和形式主义等问题，有效减轻社会公众和基层部门负担，坚决杜绝“指尖泄密”。持续做好府信息公开专栏规范建设，有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定期清理过时、失效内容，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三是**优化评估考核体系，提高培训指导精度**。根据年度重点任务，以评价实际工作为导向，优化政务公开效能考核指标，加大重点专项工作考核权重，采取点对点培训、面对面指导和编发典型案例等方式，加大政务公开业务指导。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发生人员变动和工作调整要做好报备。按要求编制《2023年利通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共4个板块、17个大项、21项重点任务。目前全区各单位均已完成工作任务。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利通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查阅（<http://www.ltq.gov.cn/zwgk/zfxxgknb/>）。如有疑问或建议，请直接与利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利通区朝阳东街131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2666586，传真：0953-2666765，电子邮箱：ltqzfb@163.com）。